

UDC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

**JGJ**

JGJ/T198-2010

备案号 J 993-2010

---

#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 管理规范

Code for management of technical standardization of  
project construction of construction enterprises

2010-03-15 发布

2010-10-01 实施

---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管理规范**

Code for management of technical standardization of  
project construction of construction enterprises

**JGJ/T198-2010**

批准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施 行 日 期：2010 年 10 月 1 日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0 北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公 告

第 513 号

---

关于发布行业标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  
技术标准化管理规范》的公告

现批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管理规范》为行业标准，  
编制号为 JGJ/T198-2010，自 2010 年 10 月 1 日起实施。

本标准由我部标准定额研究所组织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  
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0 年 3 月 15 日

# 目 录

1 总则 .....	1
2 术语 .....	1
3 基本规定 .....	1
4 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体系 .....	2
4.1 工作机构 .....	2
4.2 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 .....	2
4.3 组织管理工作 .....	3
4.4 信息和档案管理 .....	4
4.5 工作评价 .....	4
5 工程建设标准实施 .....	4
5.1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实施管理 .....	4
5.2 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实施管理 .....	5
5.3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的实施管理 .....	5
6 工程建设标准实施的监督检查 .....	5
7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 .....	6
7.1 基本要求 .....	6
7.2 标准编制 .....	6
7.3 审批与发布 .....	6
7.4 复审与修订 .....	6
附录 A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 .....	7
附录 B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 .....	8
附录 C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程序 .....	10
本规范用词说明 .....	12
条文说明 .....	13

# 1 总则

- 1.0.1 为加强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规范企业标准化工作的管理,提高科学管理水平,制定本规范。
- 1.0.2 本规范适用于施工企业开展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管理活动。
- 1.0.3 国家鼓励施工企业技术创新,不断提高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及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水平。
- 1.0.4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活动,除应符合本规范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规定。

# 2 术语

## 2.0.1 施工工艺标准 process standards

为有序完成工程的施工任务,并满足安全和规定的质量要求,工程项目施工作业层需要统一的操作程序、方法、要求和工具等事项所制定的方法标准。

## 2.0.2 施工操作规程 operation specifications

对施工过程中为满足安全和质量要求需要统一的技术实施程序、技能要求等事项所制定的有关操作要求。

## 2.0.3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管理 management of technical standardization of project construction of construction enterprises

施工企业贯彻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建立工程建设标准体系,制定和实施企业标准,以及对其实施进行监督检查等有关技术管理的活动。

# 3 基本规定

3.0.1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的基本任务应是贯彻执行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建立和实施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编制和实施企业标准;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

3.0.2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管理,应以提高企业技术创新和竞争能力,建立企业施工技术管理的最佳秩序,获得好的质量、安全和经济效益为目的。

3.0.3 施工企业应设置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领导机构和工作管理部门,领导协调本企业的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企业各只能部门和项目经理部应确定负责标准化工作的人员。

3.0.4 施工企业应依据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与本企业发展相适应的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长远规划,并纳入企业总体发展规划。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应与企业发展相协调。

3.0.5 施工企业应在年度财务预算中设立专项资金,支持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和相关科研工作的开展。

3.0.6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体系的建立应与企业的工程技术管理体系、企业技术研发中心、企业的质量保证体系相协调。

3.0.7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管理应与企业科研和技术创新相结合,并应及时将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为企业技术标准。

3.0.8 施工企业应制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教育计划,对企业职工开展标准化工作的培训,形成一支技术水平高的标准化工作队伍,提高企业标准化水平,提高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能力和自觉性。

3.0.9 施工企业在开展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过程中,应加强自身的监督检查和定期总结工作,发现不足,及时改进,增强企业自身纠错能力和持续改进能力。

3.0.10 施工企业应根据本企业施工范围建立和实施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应包括所贯彻和采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本企业的企业技术标准，并应及时更新，动态管理。

3.0.11 施工企业应建立完善的检查制度和古那里办法，保证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有效执行。

3.0.12 施工企业应鼓励技术人员、操作人员参加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宜奖励在企业标准化工作中有贡献的部门和人员。

## 4 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体系

### 4.1 工作机构

4.0.1 施工企业应建立工程建设标准化委员会，主任委员应由本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管理者担任。

4.0.2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统一领导和协调企业的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工程建设标准；
- 2 确定与本企业方针目标相适应的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任务和目标；
- 3 审批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长远规划、年度计划和标准化活动经费；
- 4 审批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和企业技术标准；
- 5 负责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企业技术标准的实施，以及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的监督检查。

4.0.3 施工企业应设置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主要职责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贯彻执行过安家现行有关标准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工程建设标准；
- 2 组织制订和落实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任务和目标；
- 3 组织编制和执行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长远规划、年度计划和标准化工作活动经费计划等；
- 4 组织编制和执行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负责企业技术标准的编制及管理；
- 5 负责组织协调本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以及专、兼职标准化工作人员的业务管理；
- 6 组织编制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制度和奖惩办法，并贯彻执行；
- 7 负责组织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企业技术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 8 贯彻落实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委员会对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决定；
- 9 参加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化工作活动等。

4.1.1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委员会和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应配备相应的专（兼）职工作人员。工作人员应具备工程建设标准化知识和相应的专业技术知识。

4.1.5 各职能部门的标准化职责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组织实施企业标准化工作古那里部门下达的标准化工作任务；
- 2 组织实施与本部门相关的技术标准；
- 3 确定本部门负责标准化工作的人员；
- 4 按技术标准化工作要求对员工进行培训、考核和奖惩。

4.1.6 各项目经理部应配置专（兼）职标准员负责标准的具体实施工作。

### 4.2 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

4.2.1 施工企业应建立本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

4.2.2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应符合企业方针目标，并应贯彻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化法律、法规和企业标准化规定。

4.2.3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的层次结构通用图，宜符合本规范第 A.0.1 条的规定。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层次结构基本图，宜符合本规范 A.0.2 条的规定。

施工企业应将本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层次结构基本图中每个方框中技术标准列出明细表，明细表宜符合本规范 A.0.3 条的规定。

4.2.4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应编制标准编码，编码规则可结合企业标准体系中标准种类、数量等情况确定，并应在本企业内统一。

4.2.5 施工企业建立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应进行标准的符合性和有效性评价。评价应分为自我评价和水平确认。

4.2.6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的组成应符合下列要求：

1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的组成应包括企业所贯彻和采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以及本企业的企业技术标准。所有标准都应为现行有效版本；

2 施工企业应积极补充完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相关内容；

3 施工企业编制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应符合质量管理体系 GB/T 19001 等的要求；

4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宜与企业所涉及范围的其他标准相互配套；

5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应动态管理，及时将新发布的工程建设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列入体系表内。

## 4.3 组织管理工作

4.3.1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应根据本企业的发镇方针目标，提出本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长远规划。长远规划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本企业标准化工作任务目标；

2 标准化工作领导机构和管理部门的不断健全完善；

3 标准化工作人员的配置；

4 标准体系表的完善；

5 标准化工作经费的保证；

6 贯彻落实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措施、细则的不断改进和完善；

7 企业技术标准的编制、实施；

8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企业技术标准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等。

4.3.2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应根据本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长远规划制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年度工作计划、人员培训计划、企业技术标准编制计划、经费计划，以及年度和阶段技术标准实施的监督检查计划等，并应组织实施和落实。

4.3.3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年度计划应包括长远规划中的有关工作项目分解到本年度实施的各项工作。

4.3.4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年度企业人员培训计划应包括不同岗位人员培训的目标、培训学时数量、培训内容、培训方式等。

4.3.5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年度企业技术标准编制计划，应包括企业技术标准的名称、编制技术要求、负责编制部门、编制组组成、开编及完成时间及经费保证等。

4.3.6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年度及阶段技术标准实施监督检查计划，应包括检查的重点标准、重点问题，检查要达到的目的，以及检查的组织、参加人员、检查的时间、次数等。每次检查应写出检查总结。

4.3.7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应明确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项目经理部和企业内各职能部门的工作关系，以及有关人员的工作内容、要求、职责，并应符合下列要求：

1 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和企业各职能部门及有关人员的工作内容和职责应是本规范第 4.1.3 条各项内容的细化。并采取措施保证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在本部门贯彻落实。

2 施工企业内部各职能部门应将有关标准化工作内容、要求落实到有关人员。

3 施工企业内部各职能部门、项目经理部和人员，应接受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对标准化工作的组织与协调。

4.3.8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应负责本企业有关人员日常标准化工作的指导。在实施标准的过程和日常业务工作中,应及时为有关人员提供标准化工作方面的服务。

4.3.9 施工企业应建立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人员考核制度,对每项标准的落实执行情况和每个工作岗位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4.3.10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委员会,应对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 4.4 信息和档案管理

4.4.1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和档案,应由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或资料管理部门负责收集、整理、登记和保管,并应达到技术标准档案完整、准确和系统,以及有效利用。

4.4.2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资料分类整理后,应加盖资料专用长、编目建卡,并方便借阅。资料应为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并应逐步向电子文档发展。有条件的宜建立企业网站、企业标准资料库。

4.4.3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开展情况的信息,应按时向企业主管领导报告,重要情况或重大问题应向当地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报告。

4.4.4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工程建设标准的信息;
- 2 本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任务和目标,技术标准化工作长远计划,以及年度工作计划等;
- 3 本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组织机构、管理体系和有关工作管理制度及奖惩办法等;
- 4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现行标准目录、发布信息及有关标准;
- 5 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执行情况;
- 6 本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体系表及执行情况;
- 7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执行情况;
- 8 本企业技术标准编制及实施情况;
- 9 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评价情况;
- 10 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等。

## 4.5 工作评价

4.5.1 施工企业应每年进行一次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评价,不断改进标准化工作,并应根据评价绩效进行奖惩。对在企业标准化工作中成绩突出的部门和人员应给予表扬或奖励;对贯彻标准不力或造成不良后果的应进行批评教育,对造成事故的应按规定进行处理。

4.5.2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评价宜符合本规范附录 B 的规定。

4.5.3 企业标准属科技成果,施工企业可将具有显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企业标准作为科技成果申报相应的科技奖励。

# 5 工程建设标准实施

## 5.1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实施管理

5.1.1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应以贯彻落实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为主要任务。

5.1.2 施工企业应将从事工程项目范围内的相关技术标准,都列入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进行系统管理。施工企业应有计划、有组织地贯彻落实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并应符合下列要求:

1 施工企业应对新发布的工程建设标准开展宣贯学习,了解和掌握新标准的内容,并对标准中技术要点进行深入研究;

2 施工企业在工程项目施工前应制定每一项技术标准的落实措施或实施细则;并应将相关技术标准的要求落实到工程项目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及各项工序质量控制中;

3 施工企业工程项目技术负责人应结合工程项目的要求,在工程项目施工前对贯彻落实标准的控制重点向有关技术管理人员进行技术交底;

4 施工企业工程项目技术管理人员在每个工序施工前,应对该工序使用的技术标准向操作人员进

行操作技术交底，说明控制重点和保证工程质量及安全的措施；

5 施工企业应经常组织开展对技术标准执行情况及技术交底有效性的研究，以便不断改进执行技术标准的效果。

5.1.3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应将有关的技术标准逐项落实到相关部门、项目经理部，明确任务、内容和完成时间，并督促各相关部门制定落实措施。

5.1.4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应组织对新颁布的技术标准的落实措施和实施细则进行检查，并一股脑对首次首道工序执行的情况进行检查；当工程质量达到标准要求后，在其后的工序应按首道工序执行的措施和细则进行。

5.1.5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的贯彻落实应以工程项目为载体，充分发挥工程项目管理的作用。

## 5.2 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实施管理

5.2.1 施工企业应对有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中的强制性条文和全文强制性标准进行重点管理，在标准宣贯学习中，应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制定落实措施文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审查批准和技术交底的内容应包括落实措施文件。

5.2.2 施工企业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中的强制性条文和全文强制性标准应落实到每个相关部门和项目经理部。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及有关人员都应掌握相关强制性条文和全文强制性标准的技术要求，并应掌握控制的措施、工程质量指标和判定工程质量的方法。

## 5.3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的实施管理

5.3.1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的实施管理应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实施管理协调一致。企业技术标准的编制应与标准的实施协调一致。

5.3.2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从编制开始就应在各方面考虑为标准的实施创造条件。

5.3.3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批准后，属施工技术标准的，应由参与该标准编制的主要技术人员演示其技术要点，并应达到企业有关技术人员能掌握该项技术标准；属施工工艺标准或操作规程的，应由参与编制的主要技术人员或技师演示该项技术，并应达到操作人员能执行该标准。

# 6 工程建设标准实施的监督检查

6.0.1 施工企业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应分层次进行，由项目经理部组织现场的有关人员以工程项目为对象进行检查；由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组织企业内部有关职能部门以工程项目和技术标准为对象进行检查。

6.1.2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实施监督检查，应以贯彻技术标准的控制措施和技术标准实施结果为检查重点。在工程施工前，应检查相关工程技术标准的配备和落实措施或实施细则等落实技术标准及措施文件的执行情况；在施工过程中，应检查有关落实技术标准及措施文件的执行情况；在每道工序及工程项目完工后，应检查有关技术标准的实施结果情况。

6.0.3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的监督检查应符合下列要求：

1 每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颁布后，对在企业工程项目上首次首道工序上执行时，应由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组织企业内部有关职能部门重点检查；

2 在正常情况下每道工序完工后，操作者应自我检查，然后由企业质量部门检验评定；在每项工程项目完工后，由企业质量部门组织系统检查；

3 施工企业对每项技术标准执行情况，可由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组织按年度或阶段计划进行全面检查；

4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还可以对工程项目和技术标准随时组织抽查。

6.0.4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监督检查，宜以工程项目为基础进行。每个工程项目应统计各工序技术标准落实的有效性和标准覆盖率，并应对工程项目开展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情况进行评估；

施工企业应统计所有工程项目技术标准执行的有效性和标准覆盖率，并应对企业开展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情况进行评估。

6.1.5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应及时向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报告，并应督促相关部门和项目经理及时提出改进措施。

## 7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

### 7.1 基本要求

7.1.1 施工企业应将下列内容制定为企业技术标准：

1 补充或细化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未覆盖的，企业又需要的一些技术要求；

2 企业自主创新成果；

3 有条件的施工企业为更好地贯彻落实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也可将其制定成严于该标准的企业施工工艺标准、施工操作规程大呢感企业技术标准。

7.1.2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应贯彻执行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化法律、法规，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的要求。

7.1.3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应积极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合理利用资源、节约能源，符合环境保护政策的要求；纳入标准的技术应成熟、先进，并且针对性强、有可操作性。

7.1.4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应符合工程建设标准编写的有关规定。

### 7.2 标准编制

7.2.1 施工企业应根据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编制企业的技术标准制（修）订年度计划，提出企业技术标准制（修）订项目。

7.2.2 施工企业每项企业技术标准编制时，编制组首先应组织学习工程建设标准编写的有关规定，遵循编写程序，保证编写质量。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写程序应符合本规范附录 C 的规定。

7.2.3 企业技术标准编制组的人员应了解有关标准化法律、法规，掌握和精通该项工程技术、经过培训的人员组成，包括工程技术人员、操作层的操作人员。

7.2.4 施工总承包企业和专业承包企业编制的企业技术标准除应符合本规范第 7.1.1 条规定外，还应以企业所涉及的主要施工技术范围编制企业技术标准。包括企业施工技术标准、施工工艺标准或施工操作规程及响应的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总承包企业编制的企业技术标准除了满足指导本企业施工外，还应相应专业分包施工单位的施工具有可控制性和指导性。

### 7.3 审批与发布

7.3.1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要突出标准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和实施效果，必要时应在工程上进行试用，并写出试用报告，这些应作为企业技术标准审批的首要条件。

7.3.2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应由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审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委员会主任批准，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统一编号印刷，发布实施。

7.3.3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批准发布实施后，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应按有关规定到当地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备案材料应包括备案申报文件、标准批准文件、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等。

### 7.4 复审与修订

7.4.1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实施后应由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跟踪检查应用效果，并结合企业技术发展和工程建设需要，以及国家科学技术发展要求，由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适时组织

有关职能部门，对企业技术标准进行复审。复审可采取会议审查或函审的方式。复审应3~5年进行一次，必要时可以随时复审。

7.4.2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复审后，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应当提出继续有效或者予以修订、废止的意见，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委员会批准。

7.4.3 对确认继续有效的企业技术标准，当再版时应在其封面或扉页上的标准编号下方增加“×××年××月××日确认继续有效”。

对确认有效和予以废止的企业技术标准应由企业发文公布。

对需要修订的企业技术标准，应列入标准制(修)订计划接程序进行修订。

#### 附录A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

A.0.1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层次结构通用图宜符合图A.0.1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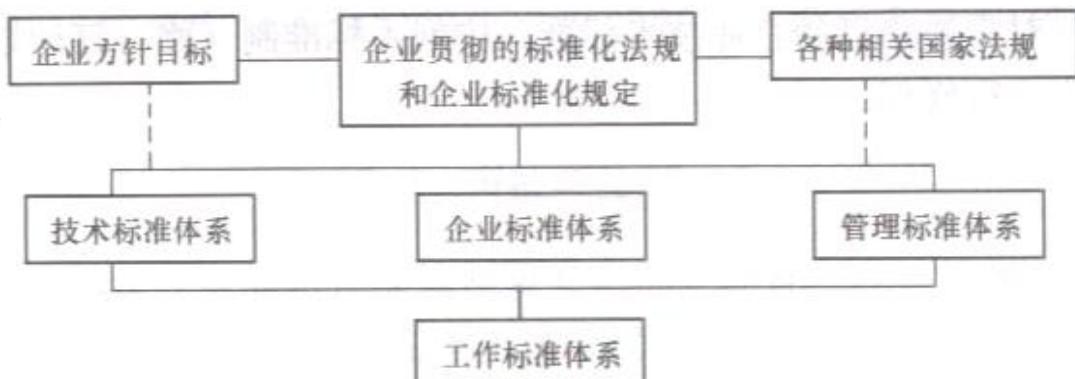


图 A.0.1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层次结构通用图

A.0.2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层次结构基本图宜符合图A.0.2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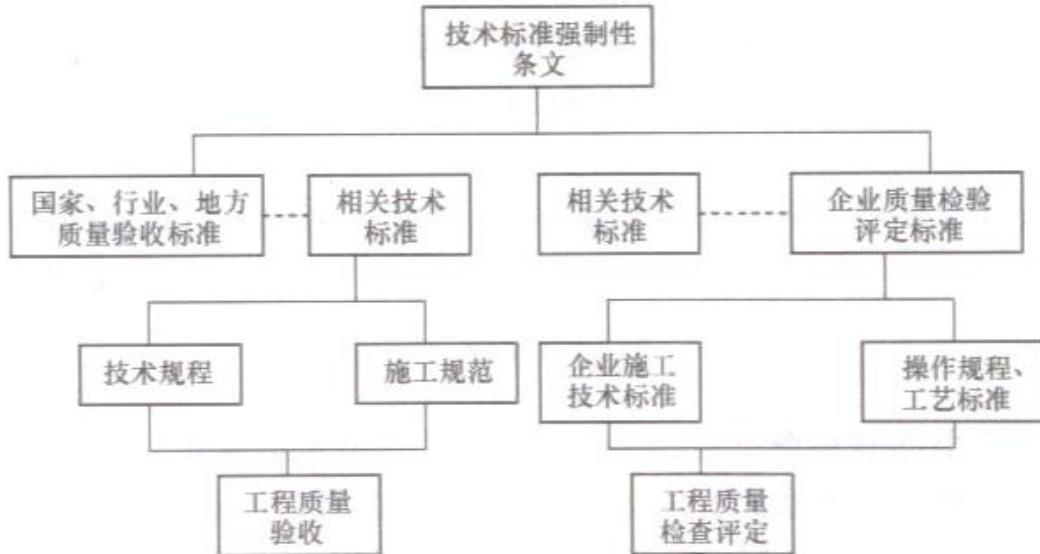


图 A.0.2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层次结构基本图

A.0.3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层次结构基本图中每个方框中的技术标准应符合表A.0.3的规定。

表 A.0.3 ××层次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名称表

序号	编码	标准代号和编号		标准名称	实施日期	被代替标准号	备注
		国标、行标、地标	企标				

附录 B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  
标准化工作评价表

表 B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评价表

序号	评 价 标 准		分 值	实得分
1	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领导机构是否健全		5	
2	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是否健全		5	
3	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实施等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5	
4	企业决策层及最高管理层对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的认知度情况		5	
5	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情况	有完善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执行措施，强制性条文逐条有措施文件，其他标准 70% 及以上有措施文件	20	
		有完善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执行措施，强制性条文有措施文件，其他标准 50% 以上有措施文件	15	
		有基本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执行措施，强制性条文有措施文件	10	
6	企业技术标准体系完善程度	完善，涉及主要分部分项工程，有标准体系表，并能执行	10	
		较完善，涉及部分分部分项工程，有标准体系表，基本执行	8	
7	企业技术标准的编制、复审和修订情况		5	
8	企业技术标准化宣传、培训及执行情况		5	
9	工程项目执行技术标准情况	执行达到目标，95% 以上执行	15	
		基本达到目标，75% 以上执行	10	
		一般化	8	

续表 B

序号	评 价 标 准		分 值	实得分
10	工程建设标准资料档案管理情况	较好, 有制度能执行	5	
		一般, 无制度或有制度执行不好	2	
11	工程建设标准化的奖罚情况	设立奖励基金, 制定奖罚办法并运行良好	5	
		有奖罚措施, 运行一般	2	
12	对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投入资金情况	能满足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需要	10	
		基本满足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需要	5	
13	标准化工作绩效管理评价	有制度定期进行绩效评价	5	
综合得分		优秀	95 及以上	
		良好	85 及以上	
		合格	75 及以上	
		不合格	75 以下	

注: 特级施工企业应有自己独立的企业技术标准体系; 一级施工企业应有自己的企业技术标准(可以是自己独立、也可以是自己所打品牌的企业技术标准)。

## 附录 C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程序

C.0.1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的编制应按准备阶段、征求意见阶段、审查阶段和报批阶段的程序进行。

C.0.2 准备阶段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施工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应根据企业年度技术标准制（修）订计划，进行技术标准编制的调查和筹备工作，协调企业技术标准主编（职能部门、项目经理部）和有关部门组成编制组，协助编制组提出编写提纲和进度计划。

2 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组织召开笔制组工作会议。会议应安排学习相关标准化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编写规定等，宣布编制组成员，讨论编写提纲、进度计划、编写分工等，并形成会议纪要。

3 编制组的工作应由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领导，并在管理部门的组织下开展有关编制工作。

C.0.3 征求意见阶段应符合下列规定：

1 编制组根据编制组工作会议纪要及分工，按企业技术标准编写提纲开展工作，需调研的项目调查对象应具有代表性，调研工作结束后，应及时提出调研报告。原始调查记录和收集到的国内外有关资料由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统一归档。

2 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对需要测试验证的工作应统一组织进行，落实负责单位、制定测试验证方案。测试验证结果应组织有关专家进行鉴定。

3 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对所编制的企业技术标准中的重大问题或有分歧的问题，应当根据需要召开专题会议、专题会议应邀请企业内有关部门和有经验的专家参加，并应当形成会议纪要。

4 编制组在做好上述各项工作的基础上，编写企业技术标准的初稿、讨论稿及征求意见稿。

5 编制组对征求意见稿进行自审、自审应包括下列内容：

1) 标准适用范围应与技术内容协调一致；

2) 技术内容应体现国家的技术经济政策；

3) 企业技术标准应准确反映操作、施工的实践经验和代表企业的实际技术水平；

4) 标准的技术数据和参数有可靠的依据，并与相关标准相协调

5) 编写格式应符合工程建设标准编写的规定。

6 征求意见稿应由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印发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委员会主任委员、企业相关职能部门、相关项目经理部和相关人员征求意见。也可召开征求意见会议。征求意见的期限通常不应少于 30 天，必要时，对其中的重要问题，可以采取走访或召开专题会议的形式征求意见。

7 编制组应将征求意见阶段收集到的意见，逐条归纳整理，在分析研究的基础上提出处理意见，逐条修改标准的征求意见稿，形成施工企业技术标准送审稿

C.0.4 审查阶段应符合下列规定：

1 编制组应将企业技术标准送审文件报送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

2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送审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送审报告；

2) 企业技术标准进审稿及条文说明；

3) 主要问题的专题报告

4) 征求意见汇总和采用处理情况表。

3 送审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1)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任务的来源；

2) 编制标准过程中所作的主要工作；

3) 标准中重点内容确定的依据及其技术成熟程度；

4) 与国内外相关技术标准水平的对比；

5) 预计标准实施后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以及对标准的初步评价；

6) 标准中尚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今后需要进行的主要工作等。

4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送审文件应经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审查符合要求后,发出召开审查会议的通知,在开会之前30天将企业技术标准送审稿发至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委员会主任委员、参加审查会议的相关职能部门、相关项目经理部和相关人员。

5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主持召开审查会。参加会议的代表应包括企业相关职能部门、相关项目经理部和相关有经验的专家代表或企业外部聘请的专家代表等、审查会议必要时可以成立会议领导小组,负责研究解决会议中提出的问题,对有争议的问题应当进行充分讨论和协商,集中代表的意见,对一些问题不能取得一致意见时,应当提出倾向性审查意见,审查会议应当形成会议纪要。

6 会议纪要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审查会议概况;
- 2) 标准送审稿中的重点内容及有争议问题的审查意见;
- 3) 对技术标准送审稿的评价;
- 4) 会议代表和领导小组成员名单等。

7 审查会议的程序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审查会议开始;
- 2)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领导宣布审查组人员名单,有领导小组的还应宣布领导小组名单;
- 3) 审查组组长主持会议;
- 4) 编制组汇报编制情况;
- 5) 逐条审查条文;
- 6) 形成审查会议纪要;
- 7) 审查整改意见汇总表;
- 8) 会议人员名单。

C.0.5 报批阶段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组应根据审查会议的意见,对标准送审稿逐条进行修改,形成标准报批稿,将报批文件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由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审核,并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委员会主任委员批准。

2 报批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报批报告;
- 2) 企业技术标准报批稿及条文说明;
- 3) 审查会议纪要;
- 4) 主要问题的专题报告;
- 5) 试施工或生产试用报告等。

3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报批审核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标准的水平是否适合企业的技术发展,标准是否具有可操作性;
- 2) 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是否协调;
- 3) 重点内容确定依据及技术成熟程度;
- 4) 标准实施后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情况;
- 5) 主要问题的处理情况等。

## 本规范用词说明

- 1 为便于在执行本规范条文时区别对待，对要求严格程度不同的用词说明如下：
  - 1) 表示很严格，非这样做不可的用词：  
正面词采用“必须”；反面词采用“严禁”。
  - 2) 表示严格，在正常情况下均应这样做的用词：  
正面词采用“应”；反面词采用“不应”或“不得”。
  - 3) 表示允许稍有选择，在条件许可时首先这样做的用词：  
正面词采用“宜”；反面词采用“不宜”。
  - 4) 表示有选择，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这样做的，采用“可”。
- 2 本规范中指明应按其他有关标准执行的写法为“应符合……的规定”或“应按……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管理规范  
**JGJ / T 198—2010**

条文说明

# 制订说明

本规范是从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管理方面着手来改进和提高企业技术管理水平,从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基本任务来看主要是五个方面 一是执行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工程建设技术标准; 二是实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 三是建立和实施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 四是制订和实施企业技术标准 五是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企业技术标准实施的监督检查。

根据当前施工企业对上述标准化工作的贯彻落实情况,本规范从五个方面作出规定,以促进施工企业标准化工作的进一步开展。

- 1 在第三章中规定了施工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的作用、任务和与企业有关技术工作的协调发展;
- 2 建立施工企业技术标准化体系、从五个方面来建立有关组织和管理工作 一是建立领导和日常工作管理机构 解决工作的组织机构. 包括人员 经费及与各部门协调等,这是开展标准化工作的基础; 二是建立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将企业应贯彻执行的有关技术标准列成表,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以及企业技术标准、使贯彻标准制度化 方便技术标准的贯彻落实; 三是开展标准化管理工作,包括计划工作、管理工作、标准化培训、评价等; 四是对技术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 五是信息和档案管理等;
- 3 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实施管理,从三个方面来进行落实。一是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实施步骤提出了要求; 二是对强制性标准条文和全文强制性标准实施进行重点管理; 三是对企业标准实施提出补充要求;
- 4 对技术标准实施的监督检查做出具体要求;
- 5 规定了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管理工作 从基本要求、编制 审批与发布、复审与修订等过程做了规定 并附录了编制程序;
- 6 附录中提出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评价表》。基本上包括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的主要工作内容便于检查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的开展情况和成效。

本条文说明不具备与标准正文同等的法律效力,仅供使用者作为理解和把握标准规定的参考。

# 目 录

1 总 则 .....	16
2 术 语 .....	16
3 基本规定 .....	16
4 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体系 .....	17
4.1 工作机构 .....	17
4.2 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 .....	18
4.3 组织管理工作 .....	19
4.4 信息和档案管理 .....	20
4.5 工作评价 .....	20
5 工程建设标准实施 .....	20
5.1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实施管理 .....	20
5.2 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实施管理 .....	21
5.3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的实施管理 .....	22
6 工程建设标准实施的监督检查 .....	22
7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 .....	23
7.1 基本要求 .....	23
7.2 标准编制 .....	23
7.3 审批与发布 .....	24
7.4 审与修订 .....	24

# 1 总 则

1.0.1 规定了本规范编制的宗旨 根据目前施工企业技术管理方面的情况，目的是要从技术标准化方面来加强企业的施工技术管理 提高企业的科学技术管理水平，首先从技术标准化方面做起。这是企业改进管理，提高综合技术水平，确保工程质量、安全和安全管理的重要途径。

1.0.2 规定了本规范的适用范围。本条规定既是对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指导，也便于行业管理部门检查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促进其落实。

1.0.3 规定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是动态发展的，要随着科学进步\*不断发展和改进。鼓励企业编制自己的企业技术标准和施工工艺标准 施工操作规程等 并不断创新提高。既能保证工程质量、安全，又促进企业技术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并形成协调发展的良性循环机制。

1.0.4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主要依据本规范开展，同时，除了本规范外，还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化法律法现和标准规范的要求。

## 2 术 语

本章规定了3个术语，这些术语只适用于本规范，在其他地方使用，仅供参考。

## 3 基本规定

本章是本规范承上启下的一章，是将本规范的主要内容、原则、程序，标准的实施，以及一些共性的要求，作一个总体的说明，以加强本规范的整体有机联系 说明本规范的作用及重要性。

3.0.1 规定了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基本任务是 执行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化法律法规：实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建立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编制和实施企业技术标准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企业标准化工作是落实有关标准化法律法规的具体措施，也是贯彻落实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有力措施。

3.0.2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是企业取得最佳技术管理秩序的重要手段，以获得好的质量、安全和经济效益。是企业科学管理的重要内容，是企业的一项基础性工作，它是以有效贯彻落实有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为主线，以及用企业技术标准来提升企业的技术管理水平，增强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竟争能力。

3.0.3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开展必须有强有力的领导，建立领导机构和工作管理机构，领导协调和组织本企业的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是搞好工程建设标准工作的首要条件。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机构应与企业内部各职能部门和项目经理部的标准化工作人员建在紧密的联系，组成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队伍。

3.0.4 规定了施工企业应该依据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化法律法规制订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的长远规划，作为企业发展规划的重要内容，使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与企业的发展协调发展。

3.0.5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开展应有必要的条件。其中必要的经费投入是保证工作开展的基本条件、在企业年度财务预算中应设立专项资金，来支持和保证技术标准化工作及相关科研工作的正常开展。

3.0.6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体系的建立，是企业技术管理的一项中心工作。但企业的技术工作面是较宽的，不能一项工作设一个机构，应该将企业的工程技术管理、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企业技术研发中心等有关机构协调起来，互相协调分工，互相促进。

3.0.7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要与企业的科研、技术创新协调互补，相互促进、以技术标准化工作促进科研和创新工作，又以企业的科研和创新成果支持技术标准化工作，及时将其转化为企业的技术标准，转化为生产力. 为企业增强技术力量、提高企业的技术水平，增加企业经济效益。这样企

业的技术标准化工作就能体现企业的技术创新、技术管理和工程质量的水平。

3.0.8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是施工企业全体人员的事情，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机构应鼓励全体职工参加到标准化工作中来。企业的标准化教育十分重要，是动员、发挥企业职工做好标准化工作的基础，是落实企业标准化工作的重要措施。

通过企业标准化工作培训来提高企业领导对标准化工作的认知度及提高企业人员标准化知识和执行标准的自觉性。

3.0.9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在贯彻各项技术标准时，应加强自身的监督检查、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的关键是落实。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凡是采用的必须落实。有条件的企业在编制企业技术标准时，不在制定了多少项，而是制定一项落实一项，制定了就要执行，这才是技术标准化工作的关键。企业技术标准制定一定要考虑技术标准的贯彻落实，这是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的中心工作。同时，在执行过程中，要及时发现不足，及时得到改进，这是企业自身纠错能力、持续改进能力和创新能力等技术水平的体现。

3.0.10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应建立企业的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将采用和贯彻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以及企业技术标准都列入标准体系表。根据体系表来全面贯彻落实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编制和实施企业技术标准。监督检查技术标准的执行情况，是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的一项中心工作，也是发展、补充和完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基础。体系表的管理要动态管理，及时更新技术标准，使体系表中的各项技术标准都应是现行有效版本。

3.0.11 规定了施工企业应有完善的检查制度和管理办法，在贯彻落实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时，可制订有关落实措施和实施细则直接执行，并应有完善有效的检查制度，以保证这些标准的有效执行。

3.0.12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是企业全体职工的事，只有全体人员积极参加，技术标准化工作才能做好，企业为了鼓励职工积极参加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宜适时奖励对企业标准工作作出贡献的部门和有关人员。

## 4 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体系

### 4.1 工作机构

4.1.1 规定了施工企业应建立本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领导机构。建立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委员会负责领导工作，其主任委员应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管理者担任，以便于此工作的开展，这是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体系的重点，没有领导的支持和重视，标准化工作就不能很好地开展起来。

4.1.2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委员会的主要工作职责，概括为七个方面。

这些内容实际上是全部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抓住技术标准化工作就抓住了施工企业的主要技术工作，抓住了企业技术工作的系统化、标准化的管理。

4.1.3 规定了施工企业应设置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负责企业标准化工作的日常管理工作，这是落实标准化工作的关键。管理部门的设置应与企业整体的组织结构相适应，与工程技术管理、质量保证体系等相协调。这个管理部门是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前具体组织、落实和执行部门。通常一些企业是以原技术部门为主，组成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将其他相关部门的负责人也组织进来，便于开展工作。目前一些大型施工企业都在组建企件技术研发中心，也应协调起来。规定了管理部门的主要职责，概括为九个方面。这些内容实际上是管理部门对施工企业技术工作系统化、规范化管理。

4.1.4 规定了施工企业应配备与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相适应的专兼职工作人员，确保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各项具体业务顺利开展。标准化工作人员的素质是标准化工作成败的关键，没有高素质、热爱此项工作的标准化工作人员就做不好标准化工作。提出了标准化工作人员的条件，要有专业知识、标准化知识和热心此项工作的人员，而且还要进行培训和考核，使这项工作更好的开展起来。企业标准化工作人员应具备的能力和知识：

1 企业标准化管理人员应具备与所从事标准化工作相适应的专业知识、标准化知识和工作技能，经过培训取得标准化管理的上岗资格；

2 熟悉并执行国家有关标准化的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

3 熟悉本企业生产、技术、经营及管理状况，具备一定的企业管理知识；

4 具备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计算机应用及文字表达能力。

4.1.5 规定了施工企业内各职能部门的标准化职责，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是全企业的事情，要求各职能部门的配合，因为企业标准化工作是全企业的工作，应由各部门分工协作完成。并规定了各职能部门的具体工作。

4.1.6 本条规定了工程项目部标准化机构的要求，配置人员落实工作。

## 4.2 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

4.2.1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是企业评展对准化工作的基础。企业技术标准体系表是企业技术标准体系的一种表现形式，体系表是企业所涉及技术标准按一定形式排列起来的图表。企业开展技术标准化管理就必须建立企业技术标准体系表，建立企业技术标准体系应自先研究和编制企业技术标准体系表。体系表的编制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主要是 GB/T 13016 、 GB/T 13017 等的要求。

4.2.2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是在企业方针目标和企业贯彻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化法律法规和企业标准化规定的基础上建立的，以及企业适用的法律法规的指导下形成的，是体现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水平的形式。

4.2.3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应包括企业贯彻和采用的上层标准，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层次结构通用图，其组成形式通常如图 A.0.1。标准体系表应包括技术标准、管理标准和工作标准等。这是各施工企业都可适用的通用的层次结构图。此图表明了技术标准体系是企业标准体系中的一部分。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包括技术标准体系、管理标准体系和工作标准体系。

图中的技术标准和管理标准两个分体系间的连线表示两者之间的相互制约作用。

图中的工作标准必须同时实施技术标准和管理标准中的相应规定，是技术标准和管理标准共同指导制约下的下层次标准。

图中技术标准方框的标准将单列作为一个层次结构基本图。本规范重点讨论技术标准体系部分。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层次结构基本图，如图 A.0.2。这是一个基本图式，各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展开。

技术标准体系表基本图中各方格的技术标准可用明细表的形式列出，并给出层次编号，每个层次编号可列为一张表。其表格及内容如表 A.0.3。

4.2.4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中标准编码的编码规则可结合企业标准体系标准种类和数量的多少而定，但应在企业内统一。一般情况下可用 4~5 位编码。前两位层次编码第一位可为 0~9；第二位可为 1~9，后二位的顺序号可为 01~99。如果标准种类较多，可用 5 位编码，第三位也可为 1~9。

4.2.5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编制以后，应对标准体系表的符合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价，以便不断改进企业技术标准体系。

评价分为自我评价和水平确认两个阶段。

自我评价是企业内部评价，主要目的是：企业为确定其建立和实施技术标准体系所涉及的各项技术标准，以及相关联的各种标准化工作是否达到规定目标，能否满足企业工程建设中各工种都能做到有标施工。同时其能否达到适用性、充分性和有效性，并应不断研究改进，不断完善。

水平确认由相关机构评价即社会确认，可由专门机构或协会来确认，目的是：判定企业建立和实施的技术标准体系，以及相关联的标准化工作是否满足企业预定要求，是否满足标准化有关规定，对企业开展技术标准化工作的发挥程度等。

评价的原则、依据，评审的条件、方法和程序，评价的内容和要求及评价后的改进等，应符合《企业标准体系评价与改进》GB/T 19273 的规定，并应形成评价文件。

4.2.6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编制的要求，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的实际情况。国家规定主要是 GB/T 13016 和 GB / T 13017 的规定。具体要求有：

1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的组成应包括企业所贯彻和采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以及本企业的技术标准，所有标准应是现行有效版本；

2 施工企业积极补充和完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相关内容，补充和发展技术标准体系表，以消除企业无标施工的情况；

3 施工企业编制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应符合《质量管理体系要求》GB / T 19001 等标准的要求；

4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应与企业所涉及工程范围的标准互相配套，用表的形式列出；

5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应动态管理，及时更新，及时将新发出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列人体系表内。

### 4.3 组织管理工作

4.3.1 规定了施工企业开展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应制定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长远规划，并纳入企业发展规划。同时提出了技术标准化工作长远规划的主要内容。

4.3.2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应根据企业标准化工作长远规划制定企业的各项年度工作计划，做到系统管理。年度计划包括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年度工作计划、年度人员培训计划、企业技术标准编制计划、经费计划，以及年度、阶段各项技术标准实施监督检查计划等。

4.3.3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年度计划是长远规划的落实，长远规划的全部内容在本年度来完成的工作就是本年度计划，并进行细化、计划还包括提出落实措施和标准化工作经费的具体落实，检查计划完成和执行情况的效果等。

4.3.4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培训计划包括企业所有相关人员，包括领导及全体员工。施工企业人员标准化知识的多少、企业领导对技术标准化工作的认知程度、相关人员技术标准化工作知识了解的程度，决定了企业标准化工作开展的水平。对企业人员标准化知识的培训是标准化工作的重点，应组织专门的培训计划、包括针对不同对象提出培训学时、培训内容、培训方式、要求达到的目标等。人员培训和落实监督检查是保证技术标准化工作落实的重要措施。

4.3.5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年度企业技术标准编制计划，是指导企业标准化工作的一个方面，应包括全年编制技术标准的数量、名称、编制要求、负责编制部门、编制人员，完成时间以及经费保证等。

4.3.6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年度及阶段技术标准实施监督检查计划。技术标准实施情况的检查，是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的一项重点工作。对检查计划的内容也提出了要求，并要求每次检查应写出检查总结。

4.3.7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和企业内各职能部门的工作关系。工作内容是本规范第 4.1.3 条内容的细化和落实，重点是保证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贯彻落实；企业内各职能部门应将承担的标准化工作及时落实到相关人员，并保证完成。

4.3.8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负责本企业有关人员的标准化工作的培训和日常工作中标准化工作的指导。标准化工作的指导是在实施各项技术标准的过程中和日常标准化业务工作中，为企业各职能部门和项目经理部及有关人员提供帮助，协助解决执行中遇到的问题。如创造工作条件、资金的催办落实、互相之间的协调、人员的到位、工作深度的解释，以及资料供应、信息联系等。

4.3.9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人员及企业内部参加标准化工作的全部人员的工作职责和考核制度。这是企业内部技术标准化工作开展的基础，明确每个工作岗位的职责、工作内容、程序及要求，并对完成工作情况进行考核，只有这些人员按规定工作到位，企业技术标准体系表才能落实，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执行才能落实，企业的标准化工作才能正常有序的开展起来。

4.3.10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委员会是企业标准化工作的最高领导，应对企业的标准化工作全面负责，其主要工作就是经常监督检查企业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的工作，对他们的职责和相应的权限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这是企业标准化工作的龙头。只有他们按计划做好有关工作，企业的标准化工作才能有保证。

## 4.4 信息和档案管理

4.4.1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信息的作用，是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重要成果，是不断改进企业标准化工作的一项重要手段，做好标准化工作，系统完善的信息是必不可少的。信息包括有关标准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各类标准、刊物，宣贯资料、工法、论文、标准化图册等，应分别收集、整理、登记管理。因技术标准化工作是一个连续性很强的工作，没有很好的信息资料的收集整理、分析改进，很难保证标准化工作快速发展、这些资料也是企业发展的展现。应重视其收集、整理登记保管，并保证其完整、准确和系统，目的是使技术标准档案达到有效利用。这些工作由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管理部门协调管理。

4.4.2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资料整理的要求，有关技术标准资料要分别整理，加盖资料专用章、登记、编目建卡。每个企业都应有自己资料档案的管理规定，按其规定进行资料管理，以便查找和供借阅等。

资料有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国家提倡逐步向电子文档发展。有条件的单位应建立标准资料库及企业内部网站。

4.4.3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开展情况的信息，应及时向企业主管领导报告、重要情况或重大问题应向当地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报告，以便沟通情况，取得企业领导及当地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对本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的指导。

4.4.4 规定了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信息的主要内容。

## 4.5 工作评价

4.5.1 规定了施工企业应定期或不定期进行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绩效评价，以检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的绩效。为了统一内容便于比较，推荐了一个“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评价表”（附录 B）。这个表是基本内容，可以反映一个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的开展情况和施工技术管理水平情况、通过评价找出不足及时改进，促进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水平不断提高。把评价根据得分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不足 75 分为不合格，75 分及以上为合格，85 分及以上为良好，95 分及以上为优秀。可以用数据来描述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的开展情况。

评价方法是用表列出评价项目，形成以定量为主的指标来进行评价。首先企业应定期自行检查评价，同时也可委托工程建设管理协会等有关机构来评价。

4.5.2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实施中，为了能达到应有的效果，应明确各部门的权限及职责，每年应对各单位及有关人员进行一次评价，形成一种制度。企业及上级部门也可根据评价绩效情况进行奖励和惩处。对企业标准化工作中有贡献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奖励。

同时，对使用限制和禁用的技术、或违反技术标准化工作管理规定造成事故的有关人员进行处罚。4.5.3 规定了施工企业技术标准属科技成果，施工企业应将取得显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企业标准作为科技成果申报国家和地方的有关科技进步奖项。

# 5 工程建设标准实施

## 5.1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实施管理

5.1.1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这

是施工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必须做的。

5.1.2 规定了施工企业贯彻落实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应有计划、有组织地进行。其方法是：凡在施工企业从事工程业务范围内的有关技术标准，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以及企业技术标准等，都应列入本企业的技术标准体系表，进行系统管理。主要措施有：

1 学习标准。凡是企业从事的业务范围内的每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颁布施行后，企业都应组织有关人员全面学习、了解和掌握标准的内容，对关键技术和控制重点还应列出专题研究。

2 应用标准。施工企业在每项标准应用到工程上时，要组织技术人员研究技术标准的关键技术和工程实际的结合，针对各项技术标准规定和工程实际质量要求及设计要求，编制落实措施文件或实施细则，并将标准落实到工程项目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技术方案中去，落实到各项技术措施和实施细则。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应经过企业技术负责人审查批准，其审查的重点就是各项标准的落实措施、实施细则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3 工程项目技术交底。施工企业工程项目技术负责人要结合工程实际，将技术标准的规定，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的要求，以及针对其制定的技术措施或实施细则，工程施工中控制的重点向参与工程项目的有关技术管理人员进行技术交底，将技术标准的执行落实到管理层。

4 施工操作技术交底。施工企业负责工程项目的有关技术人员，在每个工序（工种）施工前应将施工程序、技术要求、施工过程的注意事项、工序工程的质量要求、技术标准规定、控制的重点和保证质量的措施、技术安全操作要点向操作人员进行操作技术交底，将技术标准的执行落实到操作层。

5 不断完善落实标准的措施。施工企业还应将有关培训的资料、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资料、技术交底的资料做到全面整理和保存。在每项工程完工后，应评估技术标准的落实效果，并分析这些措施的有效性，作为不断改进施工技术标准管理的基础。

上述是从标准实施的程序步骤上进行落实管理。

5.1.3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应将年度计划中列入重点落实的技术标准，逐项落实到相关部门、项目经理部。明确落实标准的任务、内容和完成时间，督促其制订落实措施 落实完成任务的组织及负责人。本条是从标准实施落实到有关部门和岗位。

5.1.4 规定了施工企业执行技术标准过程中、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应组织对新颁布的技术标准，在第一个工程第一个工序上执行时的情况进行检查，以验证所制订措施、细则的有效性，有效性差的应改进。第一个工程第一个工序质量达到标准要求后，再按其落实措施大面积施工，这样就保证了标准贯彻落实的有效性。

5.1.5 规定了施工企业在贯彻落实工程建设技术标准时，要充分发挥项目经理部的作用。这样具有周期短，可操作性强，容易落实责任的优点。并可短期见到技术标准落实效果。

## 5.2 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实施管理

本节规定了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实施管理。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是指直接涉及工程质量、安全、卫生及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条文和全文强制性标准。5.1节的规定都适用强制性条文和全文强制性标准、强制性条文和全文强制性标准除了按5.1节实施管理外，还应重点进行管理。我国的强制性条文和全文强制性标准相当于国外的技术法规，是高于技术标准的，贯彻落实技术标准，首先应落实好有关强制性条文和全文强制性标准。这些要求都应落实到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中。作为审查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和技术交底文件的主要内容。

5.2.1 规定了施工企业对有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实施管理的要求，其中应重点突出对强制性条文和全文强制性标准的管理。

第一，在学习有关标准过程中，对其中的强制性条文和全文强制性标准要逐条编制系统的落实文件，这些文件比落实措施具体全面。一般包括下列内容：

- 1 掌握强制性条文及全文强制性标准的含义，领会其要领；
- 2 制订系统的控制措施文件；

- 3 列出条文中含有的检查项目及质量要求，这些是必须达到的质量要求；措施要针对这些内容；
- 4 明确检查方法和检查时间；
- 5 规定判定合格的条件；这样就把落实措施细化了。

第二，强制性条文和全文强制性标准的控制措施文件是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审批检查的主要内容，也是技术交底的主要内容。

5.2.2 规定了强制性条文和全文强制性标准的贯彻落实应逐级落实到实处，企业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应将其要求进行分流落实，分别将责任落实到企业内的各职能部门，如材料、构配件、设备的质量应落实到材料供应部门；技术措施制订落实到技术部门；质量验收落实到质量检查部门等。同时，最终责任必须落实到每个项目经理部，项目经理及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部的有关人员应把好质量关，不合格的材料不能用于工程，上道工序质量达不到设计要求，不得进入下道工序施工。所以，项目经理部的有关职能部门和人员应了解强制性条文和全文强制性标准的要求，掌握其控制措施并进行落实，掌握质量指标和判定质量方法等。

### 5.3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的实施管理

5.3.1 规定了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的实施管理，除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实施管理相协调一致外，还应在技术标准编制开始时就考虑标准实施的问题，编制组应有熟悉该项技术的技术人员和操作人员参加，为该标准的实施打下基础。通常企业标准应是补充、完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是贯彻相关标准的技术措施。

5.3.2 规定了在企业技术标准审批时，为便于技术标准批准后能迅速投入使用，应重视企业技术标准的针对性、可操作性，特别是试用效果，试用能达到使用效果要求，再批准。这也是编制标准的目的。

5.3.3 规定了企业技术标准批准实施后，属施工技术标准的可由参加该标准编制的技术人员演示其技术要求，培训有关技术人员迅速掌握该标准。属于施工工艺或操作规程的，可由参加该标准编制的技术人员或技师演示该项标准，并能带领班组人员执行该标准。这条是企业标准贯彻的有利条件，要充分利用起来。这也是企业技术标准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贯彻执行不同的主要地方。

## 6 工程建设标准实施的监督检查

6.0.1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为达到有效全面突出重点，应分层次进行。项目经理部以工程项目为重点检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管理部门组织有关职能部门以工程项目和技术标准为重点进行检查，这样比较全面又能达到落实责任。

6.0.2 规定了施工企业对技术标准实施检查应以控制措施和实施结果为重点。工程质量的特点是过程性，过程控制是检查的重点之一。在施工前应检查措施、细则的编制情况及其可操作性、针对性等；施工过程中检查其落实情况；每道工序完工后，检查其实施结果情况。控制和结果检查，二者都不能少。通常工程质量出了问题，一定是控制措施出了问题，或有措施而不认真执行。必须对控制措施和措施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对实施结果的检查也是通过实施结果达到的程度，来验证措施的有效性和执行情况。

6.0.3 规定了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实施监督检查应分层次进行。这样监督检查更落实更有效。

1 每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颁发后，在企业工程项目上第一次第一个工序上执行时，企业的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应组织有关职能部门进行重点检查。主要检查企业制订的技术落实措施、实施细则的针对性、有效性和质量达到标准的情况。完全符合标准后，才能按首道工序使用的实施细则大面积施工。

2 正常情况下每道工序完工后，先由操作者自我检查合格，质量检查人员检验评定合格；然后由企业组织抽查。主要检查质量检查人员检验评定掌握标准的正确情况。在每个工程项目完工后，由项目经理部对整个工程进行系统检查，企业也可组织抽查。了解工程项目技术标准落实的情况。

3 企业每年应按标准化工作年度计划，按年度和阶段对技术标准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掌握企业技术标准实施结果的情况。

4 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随时了解技术标准执行情况及采取的措施。

6.0.4 规定了施工企业进行技术标准监督检查宜以工程项目为基础进行,这样可操作性强,各项技术标准的落实宜落到实处。

其好处是:

1 按工程项目来统计各工序技术标准落实措施情况,包括措施的针对性及有效性;

2 按工程项目来落实标准的覆盖率,检查工程施工中有没有无标准施工的工序,以标准覆盖率说明工程项目标准化开展的水平。

施工企业以全企业的工程项目技术标准执行的有效性和标准的覆盖率,说明企业标准化开展的水平。

以标准的有效性和标准覆盖率来说明工程项目执行标准的评价,综合施工企业的所有工程项目的评估情况,就能知道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的有关情况了。

6.0.5 规定了施工企业在技术标准实施监督检查后,应定期进行总结分析,检查工作情况应及时向企业标准化委员会报告 对发现的问题除报告外,还应督促相关部门和项目经理部提出改进措施。

## 7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

### 7.1 基本要求

7.1.1 规定了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的内容首先应是补充或细化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没有覆盖到的企业施工又需要的技术项目,以杜绝企业无标准施工的现象;企业自己的一些科研成果,为更好地发挥作用,取得效益,也应及时转化为企业技术标准。

其次是有条件的施工企业,为了更好地贯彻落实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可将这些标准转化为严于该标准的企业施工工艺标准、施工操作规程等企业技术标准。这样做的重点也是为了细化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特别是制订操作规程方面的标准,用操作质量来保证工程质量。

7.1.2 规定了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的编制,应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标准化法律法规和有关技术标准的要求;符合国家、行业有关技术基础标准;有关质量技术标准的内容和要求应满足质量管理体系 GB/T 19001 对技术文件的要求;有关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管理的内容和要求应满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规范》GB/T 28001 和《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GB / T 24001 的要求。

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要针对性强,有可操作性,能很好的结合实际,方便使用。

7.1.3 规定了施工企业应将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及时编制成企业技术标准;将一些合理利用资源、节约能源、符合环保政策的技术编制成企业技术标准;这些新技术一定要经过地市级以上专业部门评定认可,是成熟的先进的。

7.1.4 规定了施工企业企业技术标准编制应遵守的一些基本规则,应符合工程建设标准编写的有关规定,其深度、体例、术语、符号、计量单位应符合有关规定,标准用词应统一。

### 7.2 标准编制

7.2.1 规定了施工企业应按照企业的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体系表编制年度的企业技术标准制(修)订项目,来建立和完善企业技术标准体系。年度计划要量力而行,结合企业实际,要有完成计划的措施,包括人员、技术条件、经费等。

7.2.2 规定了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中,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工作管理工作的组织、安排、指导等很重要,是标准编制的保证条件。组织符合要求的编制组,将编制程序等要求进行详细交底,以保证编制效果和技术标准编制质量。企业技术标准的编制阶段程序,本规范附录 C 给出了规定。

7.2.3 规定了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组的组成人员素质,包括技术人员和操作层人员,对编好标准非常重要,并直接涉及标准的贯彻落实。施工企业应有一批技术标准化的骨干队伍,来保证企业技术标准的编制和贯彻落实,来推动企业技术标准化工作的更好发展。不少施工企业都成立了技术研发中心,企业应充分发挥这些技术部门或技术研发中心的力量来做好这项工作。

7.2.4 规定了施工总承包企业和专业承包企业各自编制企业技术标准的范围和要求,是该企业涉及的施工技术范围内相关的技术标准企业技术标准主要包括:企业施工技术标准、工艺标准或操作规程和相应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而总承包企业编制的企业技术标准还应对相应的分包单位具有可控性和指导性。

### 7.3 审批与发布

7.3.1 规定了施工企业审查技术标准时应重点审查标准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和实施效果,经过试用的应写出试用报告,达到编制目的,方便使用的才批准。

7.3.2 规定了施工企业技术标准编制完成后,由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审查,然后提出审查意见。由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委员会主任批准。由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统一编号印刷,发布实施。由企业内各部门贯彻执行。

7.3.3 规定了施工企业技术标准批准发布实施后,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应按相关规定到当地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备案文件包括申报文件、标准批准文件、标准文本及条文说明等。

### 7.4 审与修订

7.4.1 规定了施工企业技术标准实施后应跟踪检查标准的应用效果,根据企业技术发展和工程建设的需要,以及国家科学技术发展的要求、组织有关人员定期进行复审,复审一般应3~5年进行一次,或必要时可随时进行。复审可召开会议审查也可函审。由参加过本标准审查的人员、对此标准熟悉的人员、也可请企业外的有关人员参加。复审要给出是否修订或继续使用的结论。

7.4.2 规定了施工企业技术标准复审后,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管理部门要提出标准是继续有效使用或者修订、废止的意见,报企业工程建设标准化委员会批准。

7.4.3 规定了对批准复审继续使用的标准,再版时应在封面或扉页上的标准编号下注明“××××年××月××日确认继续有效”。对确认有效和予以废止的企业技术标准应由企业发文公布;对需修订的标准,按修订程序进行修订。一般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企业技术标准应当进行修订:

- 1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进行重大变更的;
- 2 企业技术标准的部分规定已制约了企业科学技术的发展和新成果的推广成用的;
- 3 企业技术标准的部分规定经修订后可取得明显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
- 4 企业技术标准的部分规定有明显缺陷或与相关的国家标准印抵触的
- 5 企业技术标准需要做补充的。